

雨林詣

題寫



向日町会場
名古屋 12月
張反東
一九〇九年三月

送归承志
并幻蝶煌

高忠勳
九九年八月

新励田旧话

温州閩

河先之志村

題亮声卢

前 言

两宋蒙元属九甲 明清民国称南桥

这副对联是说明本村往昔历经六个皇朝、两易村名；同时还反映了千余年的悠久历程。遗憾的是：隋唐之前，本村已是成为浙江沿海的比较发达的产盐地区；唐中叶在浙江沿海设置十个盐监院，本村（九甲）的永嘉盐监院便是其中之一，只是村的建制惜无文献可考。

解放以后，先是改称康一大队，1984年更名为沙园村。

九甲、南桥、康一、沙园等一系列村名，除九甲外，其境域基本上和现状相同。但因桥得名的南

间成为永强全境的别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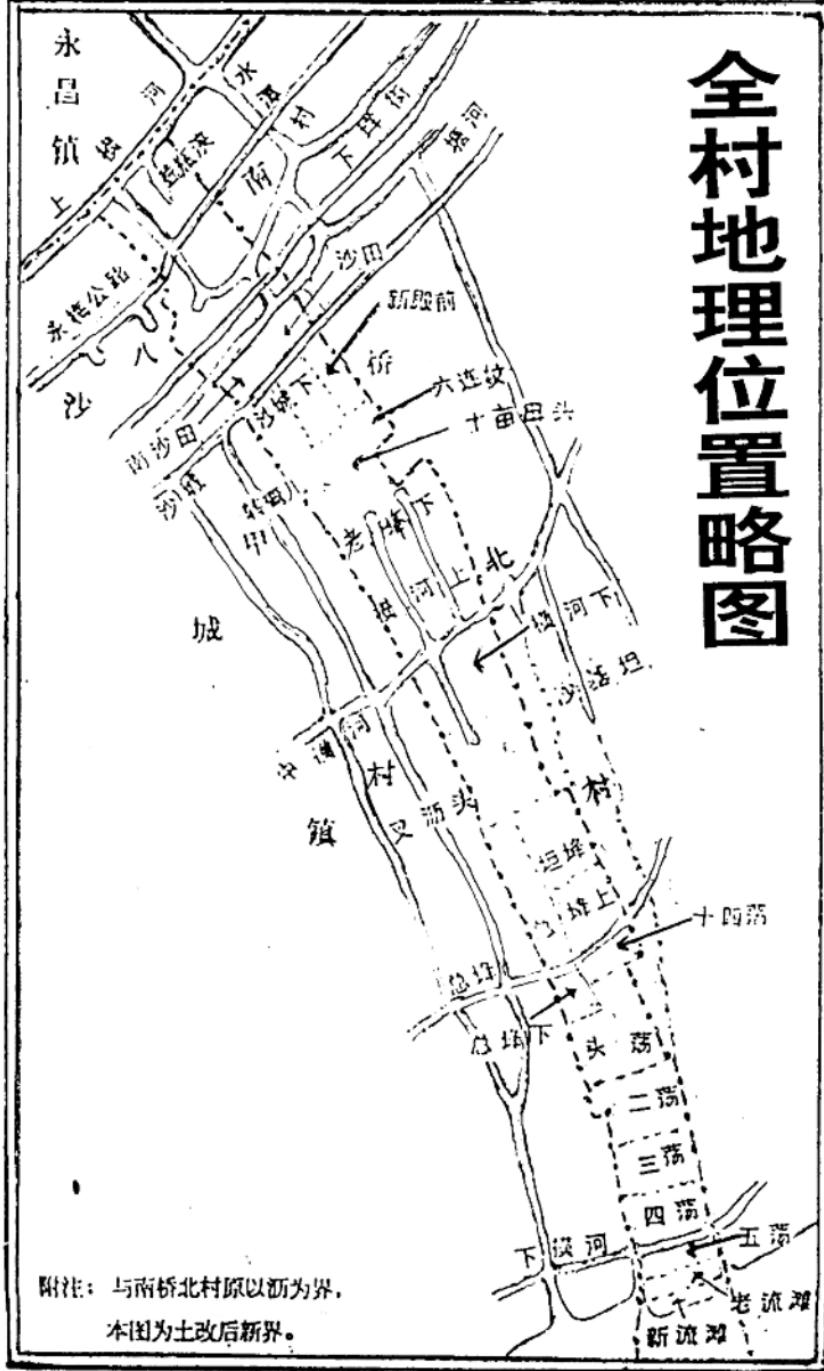
沙城是永强大罗山东麓沿海平原冲积而成的沙涂，为蓄淡、取咸、脱沙、晒卤、煮盐等生产的需要，在这里壅土为塘（或称烽），其年代可能在隋唐之际或更早一些。《浙江通志》卷六十二《海塘》绪言：“全省列郡十有一，惟杭、嘉、宁、绍、台、温濒海有塘以御潮汐……自唐迄明，历事兴筑。”

明罗洪先《沙城记》：“土不能堤，思易以石旧矣。”由此可知，明嘉靖二十七年修筑沙城，是就原有的沙城外面砌以条石，使之稳固，简言之，前者是土塘，后者是石塘。

作者 王藻

—
人 文 地 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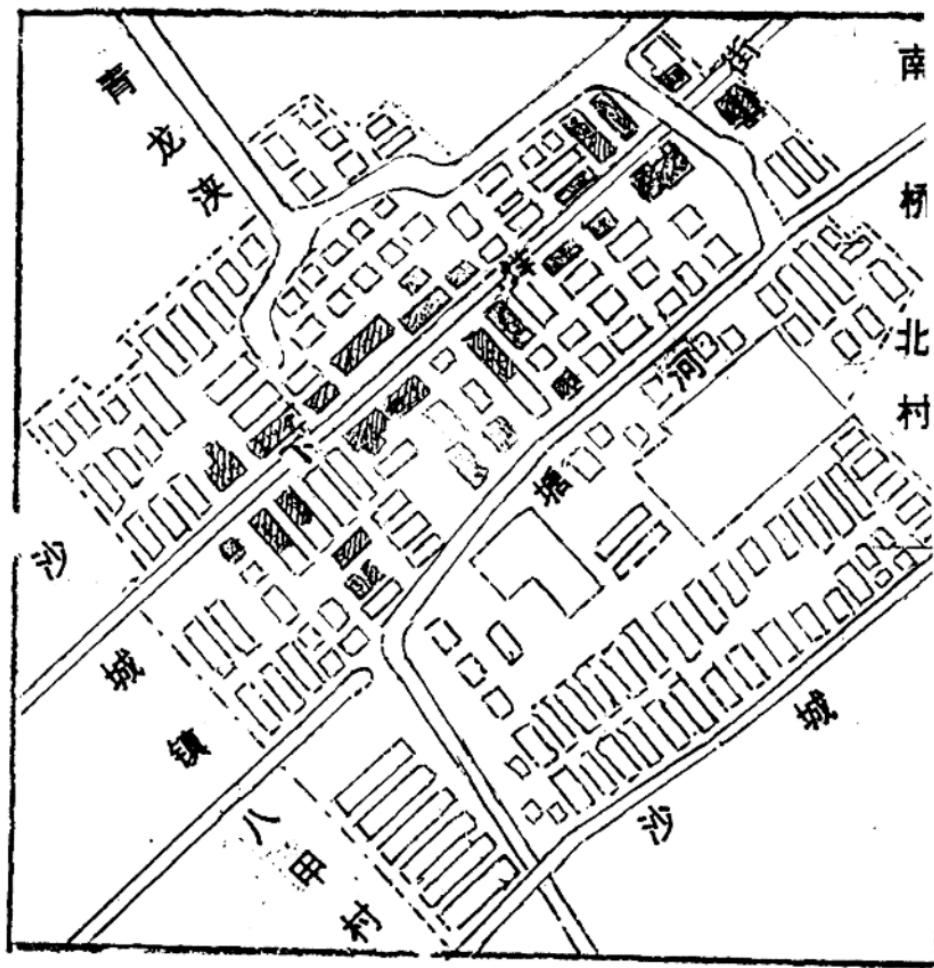
全村地理位置略图



附注：与南桥北村原以沥为界。

本图为土改后新界。

住宅区今昔示意图



九 甲

北宋神宗熙宁年间（1068—1074），社会危机四伏，朝廷任命王安石为相，以图改革，盐政便是其中之一。《宋史·食货志》：“以三灶至十灶为一甲。”

永强现存的二甲、三甲、四甲、五甲、七甲、八甲、等地名，就是当年的遗制。当时南桥村就是九甲的一部分。南与八甲接壤，北至旧永兴堡东门口。永兴堡未拆除之前，城墙上有座小神殿，当地人都叫它“九九间”，实际上这是“九甲界”的谐音。九甲作为这一带的地名，一直沿用到明嘉靖三十七年（1558）才改变，那时为了防御倭寇，修筑永兴堡，九甲被截成南北两片。南片，即永兴堡南门外部分，改称为“南桥”。从此之后，九甲之名便不再通用了。

永通团

本村沙城以东迄至海边涂滩，南与八甲接壤，北与南桥北村（过去称“桥北”），都以水沥为界，南界是永通沥，北界是永远沥，夹在这两者之间的一片长约四千米，阔约三百六十米的平畴，叫做“永通团”。

《嘉靖浙江通志》：浙江省“凡为场三十五，为团五百。”永嘉场（这时已省去盐字）是全省三十五个盐场之一，永通团就是全省五百团之一。

康熙二十一年（1682）年永嘉场归并瑞安县双穗场。雍正七年（1729）又恢复永嘉场，设场官一员，共四团，灶六十九座，永通团领灶五座。

宋、元的“甲”，明清的“团”，名异实同，都属盐场的编制。

塘 河

本世纪五十年代，本村住宅区之东，沙田之西，还保留着一条跟沙城一样南北走向的主要河道，叫做塘河。它对于农田灌溉，舟楫运输作用很大，全村四条通向下垟的巷弄，塘河上都架有条石结构的单孔桥。沿河两岸种植着大可合抱，高达十多米的松树，不少鹭鸶、老鹰、喜鹊、乌鸦、鹁鸪都在这里营巢哺雏，竞鸣枝头，象一个鸟的天堂。民国十八年（1929）遇到一场大风痴的袭击，松树都被连根拔起，一扫而光。

什么叫做“塘河”？《辞源》：“塘，堤也，或作堤，与塘互训。”但与池塘之塘有别。本地方言“垾”，也是它的同义词，这三者都是指用泥土培成的堤坝，由于开浚河道，一般都把河床的泥土挑去培两旁的河岸，河岸的形式和作用与塘（即坎）完全一致，故名塘河。

沙田

塘河之东，沙城之西，永通沥之北，永远沥之南，这一片七千平方米的土地，名称沙田。

为什么 称为沙田？据《辞海》：“沙田，江海近岸之地因涨沙而成之田也。”而《辞源》将它分为两类，“盐场者，称沙场，直隶州县者，称 沙田。”

由此可知，凡沙涂经开垦可以种植作物的水田，叫做“沙田”。那末村 的沙田是什么时候垦成呢？似与沙城同步，即使稍晚，相距的时间也会很短。

近几年来，沙田已成为住宅区了，“沙田”一词，在人们的脑子里，也 将慢慢地湮没了。

南门沙田

南门沙田位于永通沥之南，延伸至八甲村的边界，这一片土地，东西长约 150 米，南北长约 70 米。

明嘉靖二十年（1541），永嘉场盐大使为了防御倭寇侵扰，以监院（即盐大使衙门）为中心建造城堡，初步计划，将整个九甲都划在堡内，后经多年的考虑，为节省人力、财力、物力改变计划，以现在的永通桥处作为南门。由于初步计划至最后实施相隔十多年，人们仍然把这里习惯称为南门，所以这一带的沙田叫做南门沙田。近年来这里如同沙田一样成为住宅区了。

沙 城

沙城，又名沙城埠。是横贯永强全境的一条古老的长堤。《明嘉靖温州府志》：“南起自一都长沙烽（今大驸寺旁），北至沙村寨（今宁城乡），全长四千六百十九丈。”在本村一段，约占全长的百分之二。

沙城之名据有关文献记载，以元至正九年（1349）李安的《李浦王氏宗谱·序》为最早。此外，如明宣德四年（1429）方元祖撰《樵云公墓志铭》：“樵云王公，世居沙城英桥里。”宣德九年（1434）虞原璩撰《望云公墓志铭》：“望云王公，卒于沙城里第。”天顺七年（1463）阮存撰《恪庵王公墓志铭》：“公世居沙城之英桥里。”由此看来，沙城不仅是堤塘的命名，元、明

间成为永强全境的别称。

沙城是永强大罗山东麓沿海平原冲积而成的沙涂，为蓄淡、取咸、脱沙、晒卤、煮盐等生产的需要，在这里壅土为塘（或称烽），其年代可能在隋唐之际或更早一些。《浙江通志》卷六十二《海塘》绪言：“全省列郡十有一，惟杭、嘉、宁、绍、台、温濒海有塘以御潮汐……自唐迄明，历事兴筑。”

明罗洪先《沙城记》：“土不能堤，思易以石旧矣。”由此可知，明嘉靖二十七年修筑沙城，是就原有的沙城外面砌以条石，使之稳固，简言之，前者是土塘，后者是石塘。

沙城河

1951年土地改革之前，本村沙城东侧有一块南北长约二十多米，东西长约十多米的水塘渎，人们都叫它沙城河，沙城河原来是一条沿着沙城并行的河道。

据清康熙五十九年（1718）浙江省巡抚朱轼一道有关修筑海塘的奏章中写道：“查海塘俱属浮沙，塘脚空虚……塘根乃用大石高筑，塘身附塘，另筑坦水，以护塘脚，毋使潮水浸沁。”文中“坦水”一词，就是另外开凿一条河道的意思，防止潮水浸沁塘脚。

几百年来，永强沿海一带，涂滩逐渐向东拓展垦为耕地，因之沙城防潮的作用也随之减弱，甚至坍圮，沙城外面的条石也被派做另外的用场而拆除，沙城河也随之逐渐淤塞成为耕地。